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
球1500吨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

目录

1 编制依据	1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1
3 概述	1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4.2 公开方式	2
4.3 公众意见情况	5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5.2 公开方式	7
5.2.1 网络	7
5.2.2 报纸	8
5.2.3 张贴公示	10
5.3 查阅情况	17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7 诚信承诺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9月1日实施；
- (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
- (4)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2年7月26日广东省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5次会议第4次修正；
- (5)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范（试行）》，粤环监【2000】8号，2000年9月11日；
- (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 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发布，2017年7月16日修订）“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3 概述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09月26日，总投资1200万元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北纬22.275699442°，东经113.091720203°)建设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应用领域众多，尤其适合并已广泛用于灯管、灯箱、平板夜晶光扩散等领域。该项目占

地面积1250m²，建筑面积为1250m²，行业类别为：[C2659]其他合成材料制造。项目员工定员20人，年工作日为300d，每天工作时间为24h，三班制度，一班8h。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内容，是项目建设方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可提高项目的环境合理性和社会可接受性，从而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有效性。因此，《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明确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必须要进行公众参与调查。

为了解本项目周边村民、社会团体的意见，切实保护受影响人群的利益，同时也可为建设单位的设计、施工提供参考意见，建设单位对项目周边村民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采用网络公示（第一次公示）；第二次公示采用网络、报纸、现场三种途径进行公示，使公众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有所了解。

本次评价通过公众参与，认真听取了当地各方面人士的意见，并将其作为评价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使项目的建设更加完善、合理，符合工程和当地居民的长远利益要求，项目实施更具有可行性。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环评编制单位委托日期为2022年10月21日，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期限为2022年10月25日至2022年11月7日，共10个工作日。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公众参与的方式及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及其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内容，具体内容详见表 4-1。

4.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方式采取网络方式，本项目于2022年10月25日在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公示网址：<https://public.epssystem.top/>)上进行第一次网络公示，为期10个工作日。报告书编制完成后，于2022年12月15日进行第二次网站公示(公示网址：<https://public.epssystem.top/>)，并分别于2022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19日于新快报上同步进行登报公示。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的方式采用网络公开方式，在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公开。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表 4-1 首次公示内容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次公示

一、项目概况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项目计划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水、废气、噪声污染、固废污染等。该项目各种污染物若能做到有效治理，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项目建设单位和评价机构

建设单位：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

联系人：刘样攀 联系电话：13750304360 邮箱2507578087@qq.com

环评单位：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二路104号之一1505室(自编02)

联系人：李秀媚 联系电话：13326840057 邮箱：3554654089@qq.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

建设单位委托环评单位进行评价——>对拟建项目进行环境现状调查——>收集资料（含公众参与调查）——>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编制环境影响报告——>报送生态环境保护局——>专家评审，由专家提出修改意见——>报告修改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局出批复。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内容

主要的环评工作内容有：现场调查，确定环评工作的依据、等级、范围、环境保护目标；建设项目概况和工程分析；建设区域现状调查；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评价；污染物治理措施技术经济评价；环境风险评价分析；环境经济损益分析；环境管

理和监测计划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为听取社会各界对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将本工程在此公示，主要征求公众以下宝贵的想法和建议：

- (1) 公众对本项目建设基本情况了解程度；
- (2) 公众就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影响程度；
- (3) 公众最担心本项目建设将带来的环境问题、环境保护要求、意见和建议；
- (4) 公众对本项目选址建设所持的态度。

请公众提供个人准确信息主要包括：姓名、职业、文化程度、家庭或单位住址及联系电话。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下载公众意见表（附件）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发送邮件等方式，发表对本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为本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内。

七、公示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本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内。

公示单位：江门市功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5日

江门市功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布人：刘生

公示日期：2022-10-25

江门市功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一、项目概况

江门市功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项目计划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水、废气、噪声污染、固废污染等。该项目各种污染物若能做到有效治理，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项目建设单位和评价机构

建设单位：江门市功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

联系人：刘祥攀 联系电话：13750304360 邮箱2507578087@qq.com

环评单位：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二路104号之一1505室(自编02)

联系人：李秀娟 联系电话：13326840057 邮箱：3554654089@qq.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

建设单位委托环评单位进行评价→对拟建项目进行环境现状调查→收集资料(含公众参与调查)→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编制环境影响报告→报送生态环境保护局→专家评审,由专家提出修改意见→报告修改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局出批复。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内容

主要的环评工作内容有：现场调查，确定环评工作的依据、等级、范围、环境保护目标；建设项目概况和工程分析；建设区域现状调查；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评价；污染治理措施技术经济评价；环境风险评价分析；环境经济损益分析；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为听取社会各界对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将本工程在此公示，主要征求公众以下宝贵的想法和建议：

- (1) 公众对本项目建设基本情况了解程度；
- (2) 公众就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影响程度；
- (3) 公众最担心本项目建设将带来的环境问题、环境保护要求、意见和建议；
- (4) 公众对本项目选址建设所持的态度。

请公众提供个人准确信息主要包括：姓名、职业、文化程度、家庭或单位住址及联系电话。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下载公众意见表(附件)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发送邮件等方式,发表对本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为本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内。

七、公示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本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内。

公示单位：江门市功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5日

图 4-1 首次网上公示截图

4.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内容见表5-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链接：<https://public.epssystem.top/>）

公示时限：2022年12月15日起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 5-1 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 1500 吨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建设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的有关规定，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公告，公开有关信息，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https://public.epssystem.top/>

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联系索取。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ublic.epssystem.top/>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采取将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电子邮箱，或邮寄到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通信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

联系人：刘样攀

联系电话：13750304360 邮箱：2507578087@qq.com

环评单位：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二路104号之一1505室(自编02)

联系人：李秀媚

联系电话：13326840057 邮箱：3554654089@qq.com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本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内。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5.2 公开方式

5.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公示在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https://public.epssystem.top/>) 进行公示，网络公示时间为2022年12月15日-起10个工作日。

公众意见表获取途径：可在公示期间登陆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https://public.epssystem.top/> 下载；公众意见表反馈邮箱为：2507578087@qq.com、3554654089@qq.com。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5-1。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第二次公示

发布者：邓工

公示日期：2022-12-15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建设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的有关规定，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公告，公开有关信息，征求公众意见。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

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联系索取。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采取将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电子邮箱，或邮寄到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通信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

联系人：刘祥攀

联系电话：13750304360 邮箱：2507578087@qq.com

环评单位：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二路104号之一1505室(自编02)

联系人：李秀媚

联系电话：13326840057 邮箱：3554654089@qq.com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本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内。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附件列表

1: 公众意见表.doc 2: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 3: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硅微粉建设项目报...

图 5-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5.2.2 报纸

报纸公示选择《新快报》进行公示，符合相关要求。报纸公示于公示期间分别于2022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19日登报公示，公示照片见图5-2、5-3。



图 5-2 征求意见稿报纸第一次公示照片（2022 年 12 月 16 日）

5.2.3 张贴公示

项目张贴公示主要在项目周边官冲村、罗堂、日堂村、长安以及鹅坑里村等进行公示符合要求。张贴时间为2022年12月15日起10个工作日。现场张贴公示图片如下图所示：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 1500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建设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的有关规定，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公告，公开有关信息，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https://public.epssystem.top/>

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联系索取。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ublic.epssystem.top/>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采取将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电子邮箱，或邮寄到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通信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临港工业区A区13-2号车间1之2号

联系人：刘样攀

联系电话：13750304360 邮箱：2507578087@qq.com

环评单位：江门市中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二路104号之一1505室(自编02)

联系人：李秀媚

联系电话：13326840057 邮箱：3554654089@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本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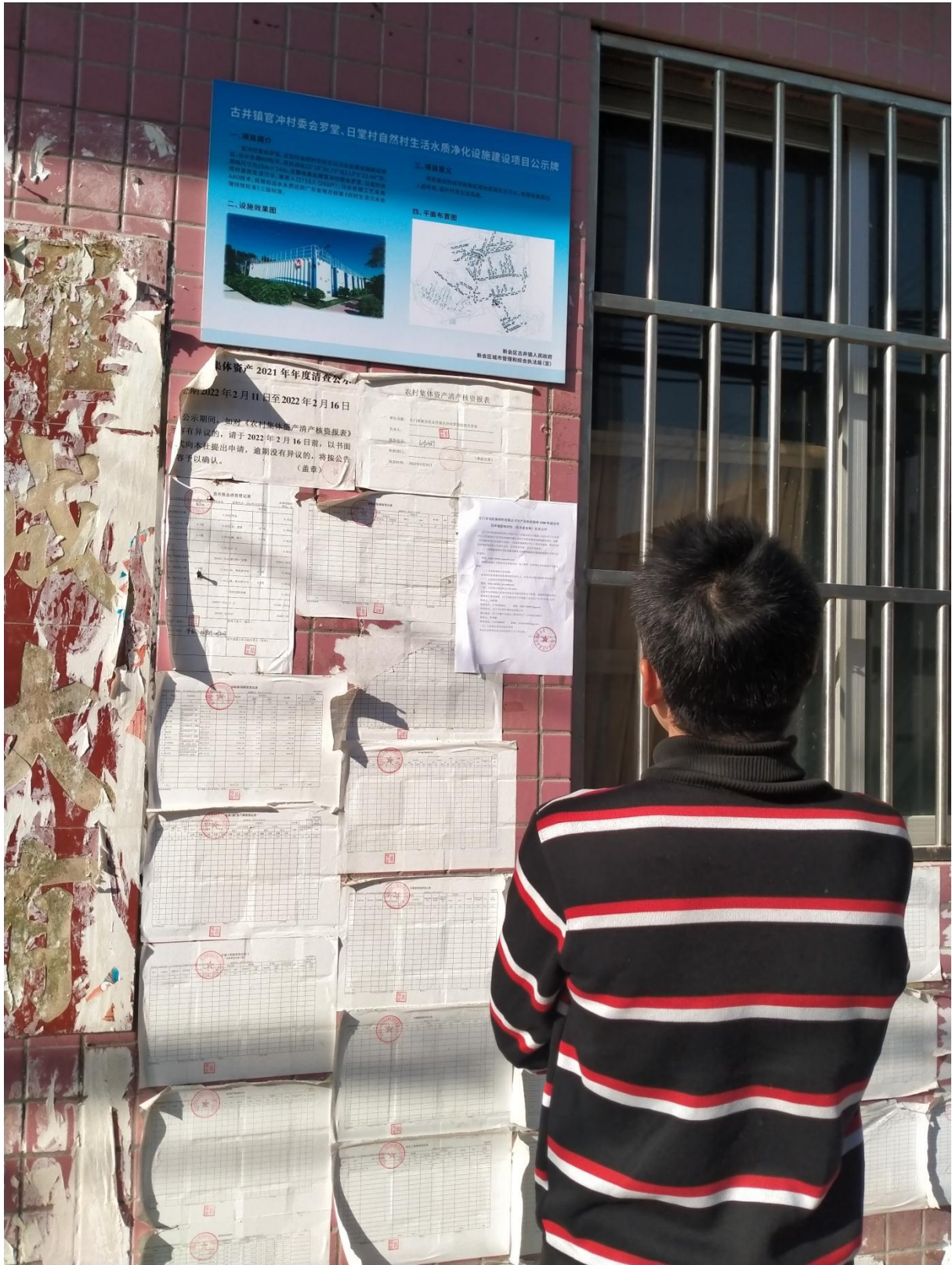
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鹅坑里



罗堂、日堂



日堂



官冲



长安村

5.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https://public.epssystem.top/>。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https://public.epssystem.top/>）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内，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论坛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7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已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有机硅微球150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不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江门市工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 1月 1日